

教育部體育署委託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辦理 114 年度運動禁藥防制教育推廣種子教師講習會 實施計畫

臺教體署競(三)字第 1140028822 號核備

壹、目的：

此次辦理目的以增能為主，提升本會所培育之運動禁藥教育課程講師授課專業、內容具共通性並掌握運動禁藥最新資訊以及先為 2027 新版 ISE 準備，特舉辦理運動禁藥教育宣導師資培訓講習會。

貳、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參、主辦單位：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

肆、講習日期：114 年 11 月 23 日(星期日)，共 1 天。

伍、講習地點：台中香榭驪舍飯店 2F 會議室。

陸、參加對象：

一、113-114 年有出勤擔任過講師者。

二、有參加本會辦理之藥師運動禁藥講習取得證書且願意長期配合分派授課者。

三、綜合性協會、亞奧運單項運動協會、非亞奧運單項運動協會團體工作人員。

四、大專體育相關科系教師。

五、對運動禁藥管制推廣教育有興趣者。

備註：以上報名者，須對運動禁藥防制教育內容有基礎概念(例如：11 個違反運動禁藥管制規定行為、治療用途豁免、運動禁藥查詢方法等)。

柒、名額：上限 50 名。若報名人數超過 50 人，本會將召開會議且依上述參與條件、報名表中對運動禁藥宣導的概念/經驗/動機，以及報名時間錄取。

捌、報名日期：即日起至 114 年 9 月 22 日(星期一)下午 16 時，額滿為止。(本會保有最終錄取資格審核權)。

玖、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98Xcq4se295Ruh5s9>

壹拾、課程內容：請參見下方課程表

日 期	時 間	題 目	講 師 / 主 持 人
11月23日	08:00-08:30	與會者報到	本會行政人員
	08:40-09:50	始業式	教育部體育署 本會長官
	09:00-10:00	我國運動禁藥管制簡介與規定	曾玉華執行長
	10:10-12:00	ISE規範	陳伯儀講師
	午休		
	13:00-15:00	2026年運動禁藥禁用清單與常見運動禁藥種類	陳亭亭講師
	15:10-16:40	主題式分組討論(每組抽兩個組題討論分享，每一輪討論15分鐘+分享與各組回饋45分鐘): 1. 若授課對象為未成年運動員，你會如何設計課程，並將運動禁藥防制的價值觀帶入他們的生活中？ 2. 你覺得國家級和國際級運動員可以做到哪些運動禁藥防制的動作？ 3. 參照模板設計課程（教育族群選擇：運動員輔助人員&教練&運動員、課程內容、活動…等）。 4. 你會如何在講習中掌握學員的學習狀況以及檢視學習效果？ 5. 若在講習中面臨不知如何回答學員問題時（例如藥檢時，同一人尿了3次尿液比重仍不足時，該怎辦？），你會怎麼做？ 6. 你會如何定制或更新課程？	梁鈺欣講師
	16:45-17:00	綜合座談&結業式	教育部體育署 本會
賦歸			

※本會保留調整課程內容及講師之權利。

壹拾壹、錄取通知：錄取者於講習會日前 EMAIL 各別通知，未錄取者恕不另行通知。

壹拾貳、其他事項：

- 一、本會本次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供講習會及未來派遣講師時使用，若不同意本會蒐集個人資料者，請勿報名。
- 二、全程參與本講習會之參與者(不包含遲到早退者)，將發予「結業證書」。
- 三、講習會免報名費。期間學員交通及前一晚住宿請自理，本會僅供應講習會當日午餐。
- 四、結業學員應協助本會辦理運動禁藥教育宣導工作。以下為結業學員相關規定：
 - (一)非原為講師者必須全程參與課程且自結業日起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前通過本會之「線上測驗平台」，並將合格證書 mail 至本會以利建檔。具備兩者條件者方得擔任講師。
 - (三)自結業日起一年內至少出勤講授 3 場課程或完成 6 小時授課，方得續講師資格。
 - (四)承上，非原為講師者第一年出勤授課皆須請參與講習會人員及現場協會人員填寫意見回饋表。該回饋單由本會留存做為本會日後派遣及續講師資格依據。
 - (五)每年皆須出勤授課，若一年中未曾出勤授課者，不予續任講師資格。
 - (六)自取得或續任講師資格起兩年內須參與至少 1 次復訓方得續講師資格。
 - (七)為確保行政作業順利，於本會詢問是否可出勤講課，若超

過 1 日(含詢問當日)不讀及不回訊息便視同放棄出勤機會。累計 3 次者，不予續任講師資格。

壹拾參、經費：由教育部體育署委託本會 114 年辦理運動禁藥防制經費支出。經費概算表詳請參閱附件。

壹拾肆、本實施計畫經教育部體育署核備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壹拾伍、聯絡方式：

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教育宣導組 - 賴誼芳專員

330 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 250 號

電話：(03)327-3385 / 傳真：(03)327-3113

Email：tina@ctada.org.tw

website：<http://www.antidoping.org.tw/>